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报告

二〇二二年七月

目录

一、验收监测报告

二、总结报告

三、承诺书

四、验收意见

五、会议名单

六、后续情况说明

七、验收公示

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

建设单位：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英荣

编制单位：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英荣

项目负责人：陈伟福

建设单位

电话：18056957788

传真：

邮编：242200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

长安路以东

编制单位

电话：18056957788

传真：

邮编：242200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

长安路以东

目 录

一	项目概况	1
二	报告编制依据	3
	2.1 环境保护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规划	3
	2.2 技术导则及规范	3
三	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7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10
	3.4 水源及水平衡	11
	3.5 生产工艺	12
	3.6 项目变动情况	13
四	环境保护设施	14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14
	4.1.1 废水	14
	4.1.2 废气	14
	4.1.3 噪声	16
	4.1.4 固体废物	16
	4.1.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6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6
	4.2.1 三同时落实情况	16
	4.2.1 环保投资	17
五	环评结论及批复要求	19
	5.1 环评主要结论	19
	5.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19
六	验收执行标准	21
	6.1 废气排放评价标准	21
	6.2 废水排放评价标准	22

6.3 噪声排放评价标准	23
6.4 固废评价标准	24
七 验收监测内容	25
7.1 废气	25
7.2 废水	25
7.3 噪声	26
八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7
8.1 监测分析方法	27
8.2 监测仪器	28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9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9
九 验收监测结果	30
9.1 生产工况	30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30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30
9.2.1.1 废水	30
9.2.1.2 废气	31
9.2.1.3 厂界噪声	43
9.2.1.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44
十 验收监测结论	46
10.1 废水	46
10.2 有组织废气	46
10.3 无组织废气	46
10.4 噪声	47
10.5 固体废物	47
10.6 总量控制	47
10.7 环境风险	47
10.8 结论	47
10.9 建议	48
附件 1：现场图片	50

附件 2: 委托书	52
附件 3: 环评批复	53
附件 4: 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56
附件 5: 排污许可正本	58
附件 6: 固废处置承诺书	60
附件 7: 检测报告	61

一 项目概况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顺应市场需求，利用现有厂房对原有项目技改，2012年11月16日经广德市经信委项目备案（广信经[2012]97号），2013年01月16日，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河南蓝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3年05月30日通过了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广环审[2013]70号，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3年06月开工建设，2014年07月建成，目前生产线主要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均配套完成，故拟对该项目本次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

根据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规定，为考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以及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实际运行情况和效果，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682号令）、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以及原广德县环保局对该项目报告书批复等文件的要求，2022年04月01日委托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开展项目验收环境监测工作，2022年04月02日并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并认真分析了建设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及措施的有关资料，在收集项目有关资料和实地查看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方案于2022年04月08日至09日连续两天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依据监测数据并参考有关资料，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此作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长安路以东				
设计主要产品名称	半固化片				
实际主要产品名称	半固化片				
设计生产能力	1000 万平方米/年				
实际生产能力	1000 万平方米/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3.05	项目建设时间	2013.06		
调试时间	2014.07	现场监测时间	2022.04.08-04.09		
环评报告书 编制单位	河南蓝森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书 审批单位	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广环审[2013]70 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 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 司		
投资总概算	29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7 万元	比例	4.38%
实际总概算	2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20 万元	比例	6.0%
占地面积 (m ²)	2000	绿化面积 (m ²)	/		

二 报告编制依据

2.1 环境保护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规划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 修订，2015.1.1 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修正版）2018.12.29 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修订，2018.1.1 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 修订，2018.10.26 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施行；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7.16 修订，2017.10.1 试行；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17.11.20 发布；
- (8)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保部，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2017 年 8 月 3 日；

2.2 技术导则、规范及其他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2)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 (3) 《关于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原广德县环保局（广环审[2013]70 号））；
- (4)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委托书；
- (5)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验收监测方案》

三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长安路以东内，厂界 10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性建筑；项目地理位置（北纬 N：30°54'21.02" 东经 E：119°27'10.15"）

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见图 3-2。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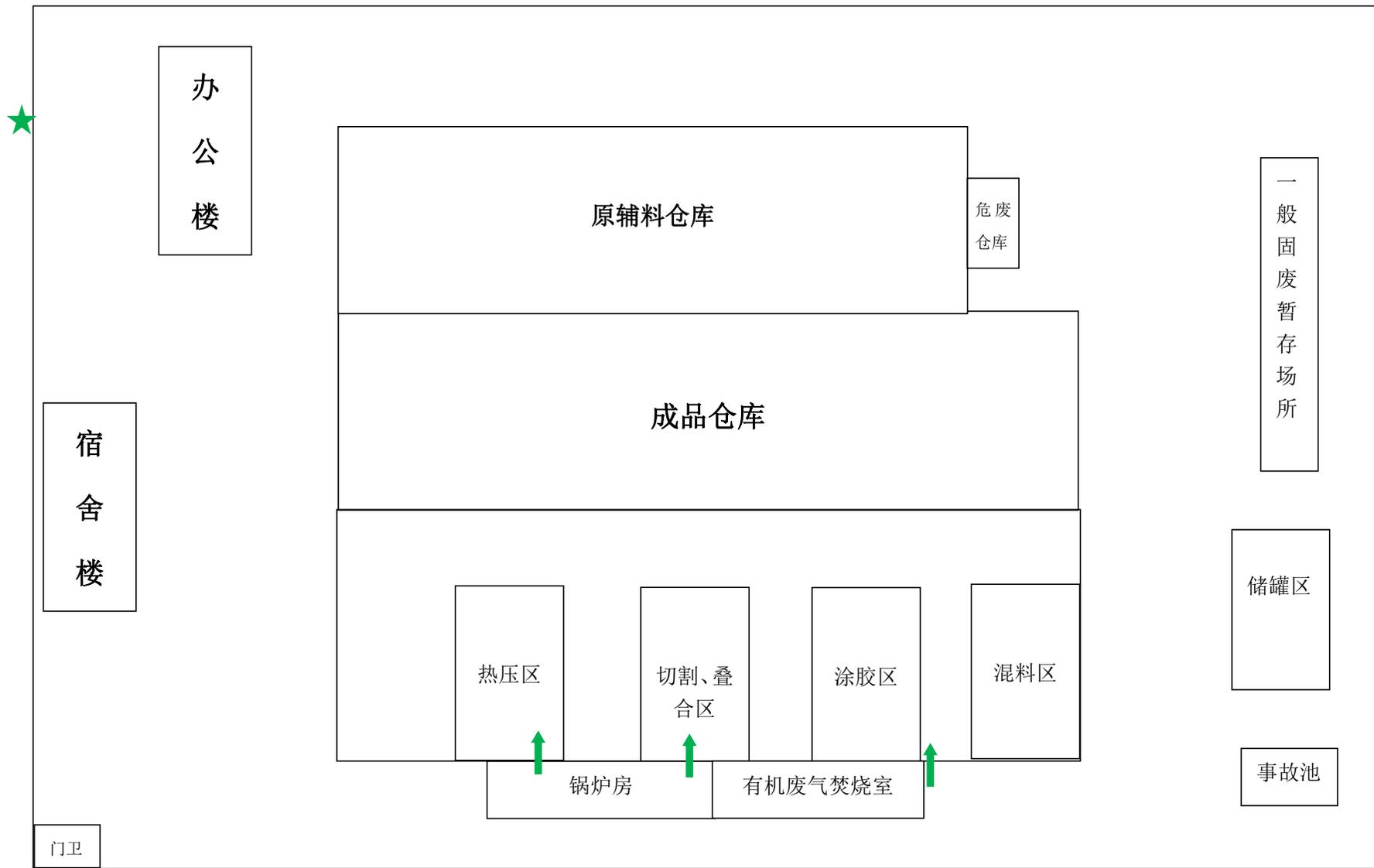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该项目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组成。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与环评要求及批复对照表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对照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厂房一	1 层, 建筑面积 6050m ² , 包括铝基板、覆铜板、绝缘板生产线; 新建 1 条半固化片生产线	已建设, 半固化片项目依托该厂房
	厂房二	待建, 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用地	未建设, 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用地
辅助工程	综合楼	4 层 1 栋, 厂区西侧 1 栋建筑面积 2100m ² , 为项目职工宿舍、食堂	已建设, 与环评要求一致
	办公楼	4 层 1 栋, 厂区西北侧 1 栋建筑面积 2100m ²	已建设, 与环评要求一致
	锅炉房	厂房南侧, 紧邻厂房一, 建筑面积 100m ²	已建设, 与环评要求一致
	焚烧室	厂房南侧, 紧邻厂房一, 建筑面积 150m ²	已建设, 与环评要求一致
	冷却水池	厂房南侧, 紧邻厂房一, 建筑面积 100m ²	已建设, 与环评要求一致
	配电房	厂房南侧, 紧邻厂房一, 建筑面积 100m ²	已建设, 与环评要求一致
	门卫室	单层 1 栋, 建筑面积 60m ² ; 位于厂区的西侧	已建设, 与环评要求一致
	传达室及配电房	建筑面积约 100m ² 。	已建设, 与环评要求一致

贮运工程	成品仓库	依托厂房一北部分	已建设，与环评要求一致
	铜箔及玻璃纤维布放置区	依托厂房一北部分	已建设，与环评要求一致
	环氧树脂、DMF放置区	厂区东部储罐区、罐区围堰尺寸长 44m*宽 9m*高 1m	已建设，与环评要求一致
	临时铜箔放置区	依托厂房一北部分	已建设，与环评要求一致
	临时玻璃纤维布放置区	依托厂房一北部分	已建设，与环评要求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广德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原项目年供水量 5000t，技改项目年用水量 3000t	项目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来源于开发区市政供水系统，用水量为 74721t/a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原项目污水排放量 3080t/a；技改项目新增项目生活污水排水量为 1440t/a；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污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广德市誓节镇第二污水处理厂，最终进入无量溪河，污水排放量为 1320t/a
	供电	广德经济开发区供电管网，原项目供电量 175 万 Kwh/a，技改项目新增供电量为 60 万 Kwh/a	区供电系统，自建 1 间配电房，年用电量为 850 万 kW·h
	供热	原项目供热是依靠设备自带的热煤油炉供热，年需煤油 180 吨；技改项目供热新增 1 台 YLM-1900MA 型号的导热油炉，燃料为低硫煤，其他供热为电能。	项目供热依托 1 套生物质锅炉和 1 套天然气锅炉（备用）
	消防系统	消防给水结合开发区供水管网；室外消防用水量 20L/S，火灾延续时间 2h	消防给水结合开发区供水管网；室外消防用水量 20L/S，火灾延续时间 2h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工程	技改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原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污水进过预处理达到广德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广德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最终进入无量溪河
	废气治理工程	涂布烘干产生的 DMF、丙酮拟采用 1 套 KF-FR 型蓄热式焚烧炉装置净化处理，尾气经过处理后由 15m 高的 1# 排气筒排放；燃煤废气拟采用 1 套喷淋式碱水膜脱硫除尘器处理净化后合并由 2#排气筒 35m 高空排放	项目有机废气经 1 套蓄热式焚烧炉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 1 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30m 高烟囱排放；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经 1 根 8m 排气筒排放

	噪声治理工程	采取车间隔音、减振基座、设独立的空压机房等措施。	采取车间隔音、减振基座、设独立的空压机房等措施。
	固废处置	厂区布设生活垃圾箱，设置边角料、废品收集处（站）及危废临时贮存场所	项目设置一般固废存放区（50m ² ），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弃包装物集中收集后外售；项目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项目设置一座 20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主要用于暂废油、废化学品包装桶等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风险管理	新建 1 个 200m ³ 应急事故池	已建设，与环评要求一致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设备

3.3.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2。

表 3-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最大储存量	来源
1	玻璃纤维布	t/a	2600	2600	100	外购
2	环氧树脂	t/a	1500	1500	150	外购
3	DMF	t/a	400	400	40	外购
4	固化剂（双氰胺）	t/a	46	46	4	外购
5	丙酮	t/a	30	30	3	外购
6	水	万 m ³ /a	3000	3000	/	外购
7	电	t/a	60	60	/	外购
8	天然气	t/a	7.2	7.2	/	外购

3.3.2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3-3。

表 3-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验收实际生产能力
1	半固化片	1000 万平方米/年	1000 万平方米/年

3.3.3 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

职工人数：50 人

工作时长：项目年工作日 300 天，单班工作 8h，每天 2 班

项目总投资：2000 万元

环保投资：120 万元

3.3.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3-4。

表 3-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名称	环评型号	验收型号	单位	环评数量（台）	验收实际数量（台）
涂布机	KD-C-A	一致	套	1（两条线）	1（两条线）
配料系统	1 套含 4 个 8000L 搅拌罐（高 2m*直径 2.1m）、1 个 2000L 的搅拌罐（高 1.4m*直径 1.35m）、2 个 4000L 的称重罐（高 1.5m*	一致	套	5 个搅拌釜、2 个称重罐，1 个计量罐	5 个搅拌釜、2 个称重罐，1 个计量罐

	直径 1.7 米)、1 个 500L 的设计罐高 1.3m*直径 0.7m)				
运料储罐	2 个 100 吨树脂罐尺寸高 5.0m*执行 5.1m、1 个 50 吨 DMF 罐高 4.5m*直径 3.8m、1 个 2 吨丙酮罐尺寸高 3m*直径 3m	一致	组	4 个罐	4 个罐
有机热载体加热炉	4t/h 燃煤锅炉	3t/h 生物质锅炉	台	1	1
		3t/h 天然气锅炉 (备用)			1

3.4 水源及水平衡

(1) 职工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共 50 人，在食堂就餐。用水标准按照 100L/人·d，则全年生活用水 1650t/a。

项目生活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320t/a。

(2) 冷却补充用水

生产设备在生产过程中需要进行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补充量约为 3m³/d，年用量 900m³/a。

表 3-5 用水情况表

序号	名称	用水标准	日用水量 t/d	年用水量 t/a	年排水量 t/a
1	员工生活用水	100L/人·d	5	1650	1320
2	冷却补充用水	3m ³ /d	3	900	0
3	总计	/	8	2550	1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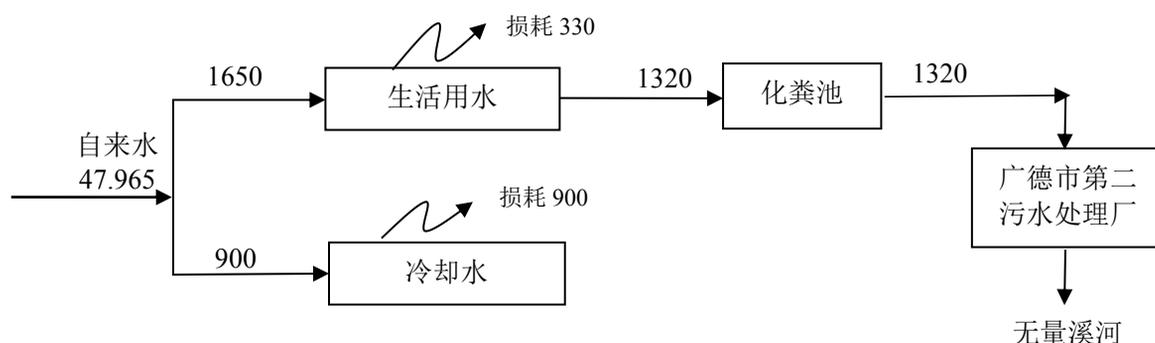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3.5 生产工艺

(一) 生产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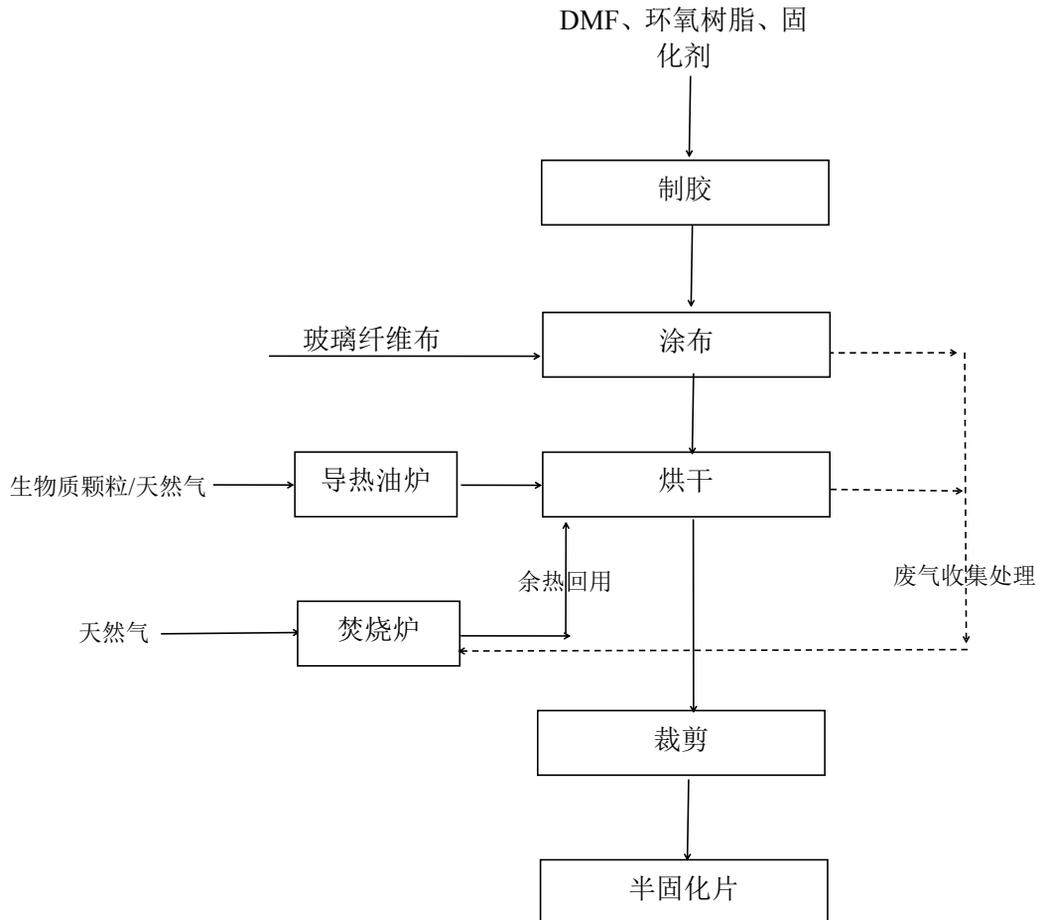


图 3-4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1、制胶：项目讲环氧树脂、固化剂等按照顺序投加经搅拌罐加工成型后，用于涂胶工序。

2、涂布：本项目玻璃纤维布的涂布及烘干、冷却采用卧式涂烘一体机（一涂五烘一冷，五节连续烘箱+风冷）和立式涂烘一体机（三烘四冷、风冷），烘干和冷却间次排放。涂布的过程是玻纤布经过牵引从涂胶辊槽中经过将玻纤布表面涂覆上树脂。

3、固化烘干：涂布、烘干、冷却以及裁剪（生产线自带）工序均在封闭车间进行，其中涂布、裁剪工序处于密闭玻璃房，烘干在烘箱中进行，密闭间处

于负压工作状态。烘干所使用的热量来源于废气焚烧炉提供的热量，焚烧炉使用天然气进行助燃，在涂布、烘干环节产生大量的有机废气，通过密闭负压收集后经管道送进焚烧炉，焚烧温度为 750-850℃。DMF、丙酮等溶剂在 480℃以上能分解成二氧化碳、水和热量。热量转化成热风进入烘室，用于半固化片的烘干。

3.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部分内容发生了变动，具体变更情况见表 3-7。

表 3-7 项目内容变更一览表

类别	环评能力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设施	燃煤锅炉	生物质锅炉和天然气锅炉（备用）	对项目能源进行替换减少项目污染物排放、提高项目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否
废气	燃煤废气拟采用 1 套喷淋式碱水膜脱硫除尘器处理净化后合并由 2#排气筒 35m 高空排放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 1 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30m 高烟囱排放；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经 1 根 8m 高烟囱排放		否

四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4.1.1 废水

建设项目排水体制实行雨污分流，外排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预处理达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纳管排入污水处理厂，经其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无量溪河。

项目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4-1。

表 4-1 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或措施	排放去向	尾水去向
生活废水	宿舍、食堂	pH、COD、氨氮、SS、BOD ₅	化粪池	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	无量溪河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包括生产过程涂胶、固化、锅炉燃烧等生产过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和未收集组织排放的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①涂胶、固化废气经 1 套蓄热式焚烧炉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 1#排气筒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DMF、丙酮、NMHC。

②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 1 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30m 高的 2#烟囱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

③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 1 根 8m 高的 3#烟囱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段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SO₂、NO_x、DMF、丙酮、NMHC。公司优化通风和加强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4-2

表 4-2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气筒编号
有机焚烧废气	涂胶、固化、焚烧炉	颗粒物、SO ₂ 、NO _x 、DMF、丙酮、NMHC	有组织	蓄热式焚烧炉+30m 烟囱	1#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	生物质锅炉	颗粒物、SO ₂ 、NO _x	有组织	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15m 排气筒	2#
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	天然气锅炉	颗粒物、SO ₂ 、NO _x	有组织	8m 烟囱	3#

4.1.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风机、输送机、集棉机、分条机等工序生产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厂房隔声、优化布局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表 4-3 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	等效声级 dB (A)	设备位置	拟采取的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涂布机	8台	70-75	生产车间内部	墙体隔声、减振	15-20
配料系统	2台	80-85	生产车间内部	墙体隔声、减振	15-20
锅炉	1套	75-80	生产车间内部	墙体隔声、减振	15-20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

(1) 一般固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弃包装物收集后外售，脱硫泥渣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危险废物：废油（HW08）、废包装桶（HW49）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表 4-4 固废产生量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	产生源	种类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去向
一般固废	生产	边角料	20	收集后回用生产
		不合格产品	5	
		废弃包装物	15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30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	生产	废油（HW08）	0.8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转运处置
		废化学品包装桶（HW49）	1	

4.1.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00m³。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2-039-L）。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2.1 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4-5 三同时落实情况对比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验收情况
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	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
<p>做好自动涂布机烘干过程中所挥发的有机溶剂气体污染防治工作，按环评要求对涂布烘干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用管道收集后送废气焚烧炉通过对废气进行焚烧方式进行处理，有机废气经焚烧装置处理后达《报告书》所述标准要求后通过 15m 排气筒外排。</p> <p>做好导热油炉燃煤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对导热油炉要按环评要求配套建设喷淋式碱水膜脱硫除尘设施，使导热油炉废气外排达《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标准要求。按环评要求，本项目在开发区管道式天然气接通后要及时将燃煤油炉改为燃气油炉。</p> <p>优化涂布生产车间布局，采取通风措施，安装排气扇对涂布线无组织外排的有机废气排放符合项目环境评价标准函所提排放标准限值要求。</p>	<p>①涂胶、固化废气经 1 套蓄热式焚烧炉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 1#排气筒排放；。</p> <p>②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 1 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30m 高的 2#烟囱排放；</p> <p>③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 1 根 8m 高的 3#烟囱排放；</p>
<p>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按《报告书》要求，项目生活污水采取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汇入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p>	<p>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预处理达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纳管排入污水处理厂，经其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无量溪河</p>
<p>本项目边角料不合格产品经分类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部门，综合利用，没炸作为铺路或者建筑材料，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有机溶剂废桶，由具有回收资质的生产厂家回收</p>	<p>一般固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废油（HW08）、废化学品包装桶（HW49）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p>
<p>做好厂区地面防渗防腐工作，对制胶所用原料贮罐区要建立围堰及其他风险防范措施，设立 200 立方的事故应急池，以防有机溶剂外泄造成污染事故，按技改项目环评报告书生产工艺要求，本技改项目无生产工艺性废水外排。</p>	<p>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厂房隔声、优选设备、优化布局，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p>
<p>按规范设置 1 个 200m³ 事故应急池</p>	<p>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00m³。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2-039-L）</p>

4.2.1 环保投资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 2000 万元，环保投资额为 120 万元，占 6.0%。

表 4-5 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类别	防治措施	实际投资 (万元)

	废水治理	化粪池、循环水池	6
废气治理	有机焚烧废气	蓄热式焚烧炉+30m 烟囱	100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	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15m 排气筒	
	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	8m 烟囱	
	噪声治理	厂房隔声、优化布局及加强设备保养等措施	2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临时存放场所	4
		危险废物临时存放场所，共 1 间，分类储存，地面为全涂环氧树脂防腐防渗地面	
	事故池	300m ³ 应急事故池	8
	合计	/	120

五 环评结论及批复要求

5.1 环评主要结论

5.1.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广德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要求，生产过程中采用了较为清洁的生产工艺，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能在广德经济开发区范围内平衡，且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在落实本项目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保角度论证，该项目在广德经济开发区建设可行。

5.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关于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年产 1000 万平米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报告书》经组织专家评审，并在网上公示未收到反馈意见，经审查，现对《报告书》批复如下：

一、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米半固化片技改项目是在原已经环保审批的年产 150 万平米 LED 铝基板、覆铜板、绝缘材料生产项目的基础上追加投资 2900 万元，增加一条年产 1000 万平米半固化片生产线，技改项目完成后将原覆铜板生产中所需的半固化片从计划外购改为企业自行生产，降低企业覆铜板生产成本。本技改项目经县经信委备案，项目符合开发区 PCB 产业园入驻条件，我局同意本技改项目在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厂区按技改项目备案内容进行技改建设。

二、根据技改项目备案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平米半固化片技改项目具体新增建设内容有：新建一条半固化片涂布生产线，主要新增生产设备有垂直含浸热远红外辐射干燥生产线一条(涂布

机型号:KD-C-A 型)及配套废气焚烧设施、新增配胶系统一套(5 个搅拌釜、2 个称量罐和 1 个计量罐)原料贮罐一组、新增 160 万大卡导热油炉一台,其他供水供电、办公生活等设施依托原已批项目。

三、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半固化片主要生产工艺是外购玻纤布经自动涂布线上胶涂布、烘干、裁剪而成,针对本技改项目生产特点,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按《报告书》要求认真做好以下几项环境污染防治工作:

1、做好自动涂布机烘干过程中所挥发的有机溶剂气体污染防治工作,按环评要求对涂布烘干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用管道收集后送废气焚烧炉通过对废气进行焚烧方式进行处理,有机废气经焚烧装置处理后达《报告书》所述标准要求后通过 15m 排气筒外排。

2、做好导热油炉燃煤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对导热油炉要按环评要求配套建设喷淋式碱水膜脱硫除尘设施,使导热油炉废气外排达《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标准要求。按环评要求,本项目在开发区管道式天然气接通后要及时将燃煤油炉改为燃气油炉。

3、优化涂布生产车间布局,采取通风措施,安装排气扇对涂布线无组织外排的有机废气排放符合项目环境评价标准函所提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4、做好厂区地面防渗防腐工作,对制胶所用原料贮罐区要建立围堰及其他风险防范措施,设立 200 立方的事故应急池,以防有机溶剂外泄造成污染事故,按技改项目环评报告书生产工艺要求,本技改项目无生产工艺性废水外排。

四、本项目原已经环保审批的 LED 铝基板、覆铜板和绝缘材料生产环保要求仍按我局 2011 年 7 月 29 日《关于广德龙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平方米 LBD 铝基板、覆铜板、绝缘材料生产项目环评报告表审批意见》执行。

五、本项目建成投产前报我局现场检查,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符合要求并经我局同意后方可开机试生产,试生产 3 个月内报请我局组织环保工程“三同时”验收。

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2013 年 5 月 30 日

六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气排放评价标准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特别排放限值，燃气锅炉氮氧化物执行参照执行安徽省大气办关于印发《安徽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皖大气办[2020]2 号）的通知中相关要求，有机废气焚烧排放中颗粒物、SO₂、NO_x、氮氧化物参照执行安徽省大气办关于印发《安徽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皖大气办[2020]2 号）的通知中相关要求，DMF 执行《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2-2008）表 5 及表 6 中的规定、丙酮参照执行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附录 A 中的排放限值；有组织 NMHC 参照执行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排放限值，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具体标准值如下。

表 6-1 各类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表

标准名称	污染物	浓度限值(mg/m ³)	无组织浓度限值(mg/m ³)
GB13271-2014（生物质锅炉）	颗粒物	30	/
	SO ₂	200	/
	NO _x	200	/

GB13271-2014（天然气锅炉）	颗粒物	20	/
	SO ₂	50	/
皖大气办[2020]2号（天然气锅炉）	NO _x	50	/
皖大气办[2020]2号（工业炉窑）	颗粒物	30	/
	SO ₂	200	/
	NO _x	300	/
GB21902-2008	DMF	50	0.4
DB31933-2015	丙酮	80	/
	颗粒物	/	1.0
	NMHC	70	/
GB37822-2019	NMHC	/	6.0

6.2 废水排放评价标准

生活废水排放执行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详见表 6-2 及表 6-3。

表 6-2 废水污染物接管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1	pH	6~9（无量纲）
2	COD	450 mg/L
3	SS	200 mg/L
4	氨氮	30mg/L
5	BOD ₅	180mg/L

表 6-3 废水污染物最终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6~9	50	10	5（8）	10

备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控制指标。

6.3 噪声排放评价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表 1 的 3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标准详见表 6-5。

表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检测点位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	65dB (A)	55 dB (A)
----	----------------------	----------	-----------

6.4 固废评价标准

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七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置	监测因子	批次	备注
厂区东侧 1○	颗粒物	4 批/天, 2 天	同步记录风向、风速等气象参数
厂区西南侧 2○	DMF		
厂区西侧 3○	丙酮		
厂区西北侧 4○			
车间周边 (4 个监测点位)	NMHC	4 批/天, 2 天	

(2) 有组织废气

排放口名称	监测因子	批次	备注
生物质锅炉废气进出口 (1 出)	颗粒物、SO ₂ 、NO _x	3 批/天, 2 天	同步记录烟温、流速、流量等参数
天然气锅炉废气进出口 (1 出)	颗粒物、SO ₂ 、NO _x	3 批/天, 2 天	
有机废气焚烧炉废气进出口 (1 出)	颗粒物、SO ₂ 、NO _x 、DMF、丙酮、NMHC	3 批/天, 2 天	

7.2 废水

排放口名称	监测因子	批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4 批/天, 2 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7.3 噪声

排放口名称	监测因子	批次	限值	标准
项目区东侧	厂界噪声	昼夜各一次，2天	昼间 65dB (A) 昼间 55dB (A)	(GB12348-2008) 3类
项目区南侧				
项目区西侧				
项目区北侧				

八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确保本次验收监测时，数据的准确性、有效性和代表性，我公司针对本次验收监测制定并实施了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方案。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玻璃电极法	HJ 1147-2020	测定范围 0~14
	化学需氧量	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5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丙酮	分光光度法	第四版	2 μ g/5ml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 38-2017	0.04mg/m ³
	颗粒物	气相色谱法	HJ/T 38-2017	0.04mg/m ³
	SO ₂	定点位电解法	HJ/T57-2018	3mg/m ³
	NO _x	定点位电解法	HJ693-2014	3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SO ₂	分光光度法	HJ482-2009	0.007mg/m ³
	NO _x	分光光度法	HJ479-2009	0.015
	丙酮	分光光度法	第四版	2 μ g/5ml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 38-2017	0.07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5dB (A)

8.2 监测仪器

表 8-2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计量检定或校准情况	
				检定单位	检定到期时间
废水	pH 值	pH 计	PHS-3C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悬浮物	电子天平	ES1055A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五日生化需氧量	恒温培养箱	BOD-220A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化学需氧量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电子天平	ES-E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SO ₂	自动烟尘采样仪	崂应 3012H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NO _x	自动烟尘采样仪	崂应 3012H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非甲烷总烃	大气采样仪	QC-1B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丙酮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电子天平	ES1055A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非甲烷总烃	大气采样仪	QC-1B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SO ₂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NO _x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丙酮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型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7.4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中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明码平行样和密码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采取自控平行、空白加标和标准物质的测定，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有组织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排放的污染物浓度在监测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气体的采集、保存、运输均严格按照检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无组织排放监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九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通过记录验收监测两日的原辅材料及产品产量来确定本次验收监测的主体工程的实际运行工况。根据记录结果，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正常，污染设施运转正常，工况稳定，检测结果具有代表性。生产负荷统计见表 9-1。

表 9-1 检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吨/d)	实际生产能力 (t/d)	生产负荷 (%)
2022.04.08	岩棉板、岩棉条	90.9	82.4	90.6
2022.04.09		90.9	84.1	92.5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表 9-2 1★生活污水出口监测结果

1★生活污水排口			
监测时间	2022.04.08	2022.04.09	判断

污染物	I	II	III	IV	日均值	I	II	III	IV	日均值	标准	是否达标
pH	7.1	7.1	7.2	7.2	7.1~7.2	7.1	7.2	7.1	7.2	7.1~7.2	6-9	达标
氨氮	12.3	13.0	13.8	13.1	13.1	13.6	14.0	14.2	13.4	13.8	30	达标
COD	117	123	132	120	123	128	134	122	116	125	450	达标
BOD ₅	34.2	36.2	38.2	34.2	35.7	36.2	34.2	35.2	33.2	34.7	180	达标
SS	52	48	59	62	55	55	63	60	57	59	200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该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外排口废水中 pH 值、SS、COD、NH₃-N、BOD₅ 浓度两日均值分别为 7.1~7.2、13.8mg/L、125mg/L、35.7mg/L、59mg/L 均满足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9.2.1.2 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表 9-3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2022.04.08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区东侧 10	厂区西南侧 20	厂区西侧 30	厂区西北侧 40
气象参数	气温	℃	18~29	18~29	18~29	18~29
	气压	kPa	101.8~101.9	101.8~101.9	101.8~101.9	101.8~101.9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0~1.1	1.0~1.1	1.0~1.1	1.0~1.1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采样日期		2022.04.09				
气象 参数	气温	℃	15~26	15~26	15~26	15~26
	气压	kPa	101.6~101.7	101.6~101.7	101.6~101.7	101.6~101.7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2.0~2.1	2.0~2.1	2.0~2.1	2.0~2.1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表 9-4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批次	颗粒物 (mg/m ³)	DMF (mg/m ³)	丙酮 (mg/m ³)
2022.04.08	厂区东侧 1○	I	0.134	0.22	<0.2
		II	0.167	0.23	<0.2
		III	0.201	0.16	<0.2
		IV	0.184	0.13	<0.2
	厂区西南侧 2○	I	0.301	0.18	<0.2
		II	0.334	0.20	<0.2
III		0.350	0.11	<0.2	

		IV	0.368	0.12	<0.2
	厂区西侧 3○	I	0.317	0.18	<0.2
		II	0.384	0.20	<0.2
		III	0.401	0.23	<0.2
		IV	0.367	0.13	<0.2
	厂区西北侧 4○	I	0.401	0.18	<0.2
		II	0.351	0.19	<0.2
		III	0.368	0.21	<0.2
		IV	0.417	0.22	<0.2
2022.04.09	厂区东侧 1○	I	0.150	0.21	<0.2
		II	0.200	0.21	<0.2
		III	0.167	0.14	<0.2
		IV	0.134	0.14	<0.2
	厂区西南侧 2○	I	0.284	0.19	<0.2
		II	0.334	0.18	<0.2
		III	0.301	0.13	<0.2
		IV	0.351	0.12	<0.2
	厂区西侧 3○	I	0.384	0.18	<0.2
		II	0.367	0.19	<0.2

		III	0.400	0.13	<0.2
		IV	0.317	0.19	<0.2
	厂区西北侧 4○	I	0.401	0.18	<0.2
		II	0.417	0.18	<0.2
		III	0.351	0.23	<0.2
		IV	0.334	0.23	<0.2
	最高浓度值 (mg/m ³)			0.417	0.23
无组织限值			1.0	0.4	/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批次	NMHC (mg/m ³)		
2022.04.08	车间东侧 5○	I	0.57		
		II	0.46		
		III	0.62		
		IV	0.46		
	车间南侧 6○	I	0.59		
		II	0.50		
		III	0.59		
		IV	0.60		

	车间西侧 7○	I	0.66
		II	0.49
		III	0.56
		IV	0.56
	车间北侧 8○	I	0.65
		II	0.64
		III	0.57
		IV	0.57
2022.04.09	车间东侧 5○	I	0.80
		II	0.95
		III	0.98
		IV	0.98
	车间南侧 6○	I	0.97
		II	1.05
		III	1.02
		IV	1.06
	车间西侧 7○	I	1.00
		II	1.06
		III	1.07

		IV	1.05
	车间北侧 80	I	1.00
		II	1.04
		III	1.01
		IV	0.95
最高浓度值 (mg/m ³)			1.07
无组织限值			6.0
是否达标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分别为 0.402mg/m³，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中的排放限值，DMF 最高浓度点值<0.2mg/m³，满足《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2-2008) 表 6 中的规定，车间周边外 NMHC 最高浓度点值 1.07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的标准要求。

(2) 有组织废气

①1#排气筒

表 9-5 1#排气筒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1◎有机废气进口		
检测日期	2022.04.08		
批次	I	II	III

烟温 (°C)		165.1	165.6	165.8
氧含量 (%)		13.1	13.3	13.2
排气流量 (m ³ /h)		11860	11979	12014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6.7	7.2	7.6
	折算浓度(mg/m ³)	15.4	16.5	17.5
	排放速率(kg/h)	0.079	0.086	0.091
SO ₂	实测浓度(mg/m ³)	4	5	4
	折算浓度(mg/m ³)	9	12	9
	排放速率(kg/h)	0.047	0.060	0.048
NO _x	实测浓度(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mg/m ³)	<7	<7	<7
	排放速率(kg/h)	<0.036	<0.036	<0.036
DMF	实测浓度(mg/m ³)	42.4	36.5	37.6
	排放速率(kg/h)	0.503	0.437	0.452
丙酮	实测浓度(mg/m ³)	0.9	0.8	0.9
	排放速率(kg/h)	0.011	0.010	0.011
NMHC	实测浓度(mg/m ³)	0.52	0.42	0.36
	排放速率(kg/h)	0.006	0.005	0.004
检测日期		2022.04.09		
烟温 (°C)		163.2	163.5	163.9

氧含量 (%)		13.4	13.2	13.1
排气流量 (m ³ /h)		12064	12044	12016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7.5	7.1	6.7
	折算浓度(mg/m ³)	18.1	16.4	15.4
	排放速率(kg/h)	0.091	0.086	0.080
SO ₂	实测浓度(mg/m ³)	4	5	4
	折算浓度(mg/m ³)	10	12	9
	排放速率(kg/h)	0.048	0.060	0.048
NO _x	实测浓度(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mg/m ³)	<7	<7	<7
	排放速率(kg/h)	<0.036	<0.036	<0.036
DMF	实测浓度(mg/m ³)	42.1	40.7	39.8
	排放速率(kg/h)	0.508	0.490	0.478
丙酮	实测浓度(mg/m ³)	0.9	0.9	0.8
	排放速率(kg/h)	0.011	0.011	0.010
NMHC	实测浓度(mg/m ³)	0.50	0.38	0.34
	排放速率(kg/h)	0.006	0.005	0.004

表 9-6 1#排气筒废气检测结果评价一览表

监测点位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是否达标	排放标准	排气筒编号
1◎出口	颗粒物	18.1	20	达标	皖大气办[2020]2号	DA001

	SO ₂	12	200	达标	
	NO _x	<7	300	达标	
	DMF	42.1	50	达标	GB21902-2008
	丙酮	0.9	80	达标	DB31933-2015
	NMHC	0.52	70	达标	DB31933-2015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 1#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安徽省大气办关于印发《安徽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皖大气办[2020]2 号）的通知中相关要求；DMF 排放浓度满足《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2-2008）表 5 标准要求限值；NMHC 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排放限值要求。

②2#排气筒

表 9-7 2#排气筒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2◎生物质锅炉废气出口		
检测日期		2022.04.08		
批次		I	II	III
烟温（℃）		95.2	95.5	95.9
氧含量（%）		14.1	13.8	13.7
排气流量（m ³ /h）		2662	2691	2723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7.9	8.6	8.3

	折算浓度(mg/m ³)	13.4	14.7	13.2
	排放速率(kg/h)	0.021	0.023	0.023
SO ₂	实测浓度(mg/m ³)	9	10	11
	折算浓度(mg/m ³)	15	17	18
	排放速率(kg/h)	0.024	0.027	0.030
NO _x	实测浓度(mg/m ³)	13	12	15
	折算浓度(mg/m ³)	22	20	24
	排放速率(kg/h)	0.035	0.032	0.041
检测日期		2022.04.09		
烟温 (°C)		94.3	94.7	95.0
氧含量 (%)		13.5	13.7	13.6
排气流量 (m ³ /h)		2763	2750	2767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8.6	7.9	9.0
	折算浓度(mg/m ³)	13.8	12.6	14.4
	排放速率(kg/h)	0.024	0.022	0.025
SO ₂	实测浓度(mg/m ³)	10	12	8
	折算浓度(mg/m ³)	16	19	13
	排放速率(kg/h)	0.028	0.033	0.022
NO _x	实测浓度(mg/m ³)	12	10	13
	折算浓度(mg/m ³)	19	16	21

	排放速率(kg/h)	0.033	0.028	0.036
	备注	烟囱高度 30m		

表 9-8 2#排气筒废气检测结果评价一览表

监测点位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是否达标	排放标准	排气筒编号
3◎出口	颗粒物	14.7	30	达标	GB13271-2014	DA002
	SO ₂	19	200	达标		
	NO _x	24	200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 2#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特别排放限值。

③3#排气筒

表 9-7 3#排气筒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3◎燃气锅炉废气出口		
检测日期	2022.04.08		
批次	I	II	III
烟温 (°C)	100.9	101.9	101.5
氧含量 (%)	4.2	4.3	4.2

排气流量 (m ³ /h)		2662	2710	2584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5.3	5.7	6.1
	折算浓度(mg/m ³)	5.3	5.7	6.1
	排放速率(kg/h)	0.014	0.016	0.016
SO ₂	实测浓度(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mg/m ³)	<3	<3	<3
	排放速率(kg/h)	<0.008	<0.008	<0.008
NO _x	实测浓度(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mg/m ³)	<3	<3	<3
	排放速率(kg/h)	<0.008	<0.008	<0.008
检测日期		2022.04.09		
烟温 (°C)		101.7	101.9	102.1
氧含量 (%)		4.1	4.2	4.2
排气流量 (m ³ /h)		2789	2772	2606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6.1	5.4	6.5
	折算浓度(mg/m ³)	6.1	5.4	6.5
	排放速率(kg/h)	0.017	0.015	0.017
SO ₂	实测浓度(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mg/m ³)	<3	<3	<3
	排放速率(kg/h)	<0.008	<0.008	<0.008

NO _x	实测浓度(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mg/m ³)	<3	<3	<3
	排放速率(kg/h)	<0.008	<0.008	<0.008
备注		烟囱高度 8m		

表 9-8 3#排气筒废气检测结果评价一览表

监测点位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是否达标	排放标准	排气筒编号
3◎出口	颗粒物	6.5	30	达标	GB13271-2014	DA002
	SO ₂	<3	200	达标		
	NO _x	<3	200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 3#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特别排放限值。

9.2.1.3 厂界噪声

表 9-11 噪声检测结果及评价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Leq[dB (A)])		评价标准	是否达标
		昼间	夜间		

2022.04.08	厂界东外 1 米	58.4	47.8	昼间≤65 dB (A) 夜间≤55dB (A)	达标
	厂界南外 1 米	58.7	47.6		达标
	厂界西外 1 米	59.4	50.5		达标
	厂界北外 1 米	58.6	46.3		达标
2022.04.09	厂界东外 1 米	57.6	46.9		达标
	厂界南外 1 米	58.4	47.0		达标
	厂界西外 1 米	60.4	48.2		达标
	厂界北外 1 米	56.8	46.0		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噪声共检测 4 个点位，各测点昼间噪声测点最大值为 60.4dB (A)，夜间噪声测点最大值 50.5dB (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3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9.2.1.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9-24。

表 9-24 污染物总量核算表

类别	项目	排放速率 (kg/h)	运行时间 h/a	排放总量 t/a		环评总量 t/a
废气	1◎颗粒物	0.079	4800	0.3792	0.4776	/
	2◎颗粒物	0.022	3600	0.0792		
	3◎颗粒物	0.016	1200	0.0192		

	1◎VOCs	0.005	4800	0.024		0.07
	1◎SO ₂	0.048	4800	0.2304	0.3372	0.864
	2◎SO ₂	0.027	3600	0.0972		
	3◎SO ₂	<0.008	1200	0.0048		
	1◎NO _x	<0.036	4800	0.0864	0.2100	0.275
	2◎NO _x	0.033	3600	0.1188		
	3◎NO _x	<0.008	1200	0.0048		

十 验收监测结论

10.1 废水

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外排口废水中 pH 值、SS、COD、NH₃-N、BOD₅ 浓度两日均值分别为 7.1~7.2、13.8mg/L、125mg/L、35.7mg/L、59mg/L 均满足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10.2 有组织废气

①涂胶、固化废气经 1 套蓄热式焚烧炉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 1#排气筒排放项目 1#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安徽省大气办关于印发《安徽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皖大气办[2020]2 号）的通知中相关要求；DMF 排放浓度满足《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2-2008）表 5 标准要求限值；NMHC 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排放限值要求

②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 1 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30m 高的 2#烟囱排放；经验收监测数据表明：项目 2#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特别排放限值。

③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 1 根 8m 高的 3#烟囱排放；经验收监测数据表明：项目 3#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特别排放限值。

10.3 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分别为 0.402mg/m³，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的排放限值，DMF 最高浓度点值 <0.2mg/m³，满足《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2-2008）表 6 中的规定，车间周边外 NMHC 最高浓度点值 1.07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标准要求。

10.4 噪声

厂界噪声共检测 4 个点位，各测点昼间噪声测点最大值为 60.4dB (A)，夜间噪声测点最大值 50.5dB (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3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10.5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

(1) 一般固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弃包装物收集后外售，脱硫泥渣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危险废物：废油 (HW08)、废包装桶 (HW49) 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表 4-4 固废产生量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	产生源	种类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去向
一般固废	生产	边角料	20	收集后回用生产
		不合格产品	5	
		废弃包装物	15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30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	生产	废油 (HW08)	0.8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转运处置
		废化学品包装桶 (HW49)	1	

10.6 环境风险

本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00m³。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2-039-L）。

10.7 结论

本项目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选址合理，建设及管理规范，各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到位并能有效运转，通过检测数据及现场查看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10.8 建议

- (1) 公司要加强对厂内环境的管理，确保生产环境整洁有序，杜绝脏乱差；
- (2) 公司要加强优化通风措施，确保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不会对工人的健康造成损害；
- (3) 安排专人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管理维护，定期清理更换，确保污染防治设施能正常有效的运行。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

填表单位(盖章):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长安路以东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北纬 N: 30°55'6.60" 东经 E: 119°19'36.14"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 万吨岩棉制品项目			环评单位	河南蓝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广环审 (2013) 3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3.06			竣工日期	2014.07			排污许可证申报时间	2019.11.1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8225830076764001V			
	验收单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检测单位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时工况	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投资总概算 (万元)	2900			环保投资(万元)	127			所占比例%	4.38			
	实际总投资 (万元)	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0			所占比例%	6.0			
	废水治理 (万元)	6	废气治理 (万元)	100	噪声治理 (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4	绿化及生态 (万元)	其他 (万元)		8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4800h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2.04.08-09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气												
	颗粒物				0.4776		0.4776	0.4776		0.4776	0.4776		
	VOC				0.2928		0.2928	0.2928		0.2928	0.2928		
	SO ₂				0.3372		0.3372	0.3372		0.3372	0.3372		
	NO _x				0.3012		0.3012	0.3012		0.3012	0.3012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 / 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 / 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 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

附件 1：现场图片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噪声



噪声



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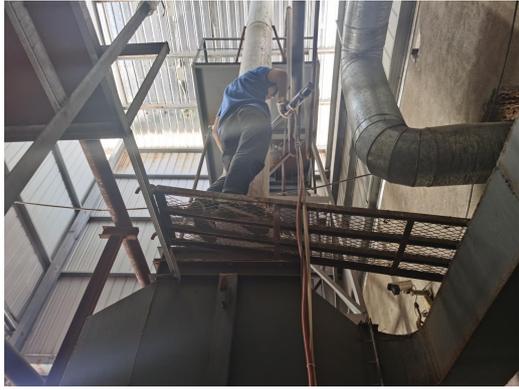
无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

附件 2：委托书

委 托 书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公司投资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成。通过试生产情况，环保污染防治设施运转良好，机器设备运转正常，基本符合环保“三同时”验收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前来进行验收监测，以提供验收监测数据作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支撑材料，望能尽快安排组织实施为感！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01 日

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广环审(2013)70号

关于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米半 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年产 1000 万平米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报告书》经组织专家评审,并在网上公示未收到反馈意见,经审查,现对《报告书》批复如下:

一、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米半固化片技改项目是在原已经环保审批的年产 150 万平米 LED 铝基板、覆铜板、绝缘材料生产项目的基础上追加投资 2900 万元,增加一条年产 1000 万平米半固化片生产线,技改项目完成后将原覆铜板生产中所需的半固化片从计划外购改为企业自行生产,降低企业覆铜板生产成本。本技改项目经县经信委备案,项目符合开发区 PCB 产业园入驻条件,我局同意本技改项目在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厂区按技改项目备案内容进行技改建设。

二、根据技改项目备案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米半固化片技改项目具体新增建设内容有:新建一条半固化片涂布生产线,主要新增生产设

备有垂直含浸热远红外辐射干燥生产线一条（涂布机型号：KD-C-A型）及配套废气焚烧设施、新增配胶系统一套（5个搅拌釜、2个称量罐和1个计量罐）、原料贮罐一组、新增160万大卡导热油炉一台，其他供水供电、办公生活等设施依托原已批项目。

三、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半固化片主要生产工艺是外购玻纤布经自动涂布线上胶涂布、烘干、裁剪而成，针对本技改项目生产特点，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按《报告书》要求认真做好以下几项环境污染防治工作：

1、做好自动涂布机烘干过程中所挥发的有机溶剂气体污染防治工作，按环评要求对涂布烘干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用管道收集后送废气焚烧炉通过对废气进行焚烧方式进行处理，有机废气经焚烧装置处理后达《报告书》所述标准要求后通过15M排气筒外排。

2、做好导热油炉燃煤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对导热油炉要按环评要求配套建设喷淋式碱水膜脱硫除尘设施，使导热油炉废气外排达《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标准要求。按环评要求，本项目在开发区管道式天然气接通后要及时将燃煤油炉改为燃气油炉。

3、优化涂布生产车间布局，采取通风措施，安装排气扇对涂布线无组织外排的有机废气排放符合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标准函所提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4、做好厂区地面防渗防腐工作，对制胶所用原料贮罐区要建立围堰及其他风险防范措施，设立200立方的事故应急池，以防有机溶剂外泄造成污染事故，按技改项目环评报告书生产工艺要求，本技改项目无生产工艺性废水外排。

四、本项目原已经环保审批的 LED 铝基板、覆铜板和绝缘材料生产环保要求仍按我局 2011 年 7 月 29 日《关于广德龙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平米 LED 铝基板、覆铜板、绝缘材料生产项目环评报告表审批意见》执行。

五、本项目建成投产前报我局现场检查，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符合要求并经我局同意后方可开机试生产，试生产 3 个月内报请我局组织环保工程“三同时”验收。



附件 4：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18225830076764
法定代表人	林英荣	联系电话	13665639946
联系人	陈伟福	联系电话	13805778504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中心经度 <u>东经 119° 27' 10.15" "</u> ；中心纬度 <u>北纬 30° 54' 21.02" "</u> 。		
预案名称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		
<p>本单位于 <u>2022</u> 年 <u>7</u> 月 <u>5</u>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u>2022.7.7</u>

<p>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 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上报的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收讫，经形式审查，符合要求，予以备案。</p> <div data-bbox="938 1211 1219 1496"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p>备案编号</p>	<p>02-341822-2022-039-L</p>
<p>报送单位</p>	<p>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p>

附件 5：排污许可正本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418225830076764001V

单位名称：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长安路96号

法定代表人：林英荣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长安路96号

行业类别：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225830076764

有效期限：自2019年11月18日至2022年11月17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19年11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宣城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长安路96号 行业类别：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所在地区：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 发证机关：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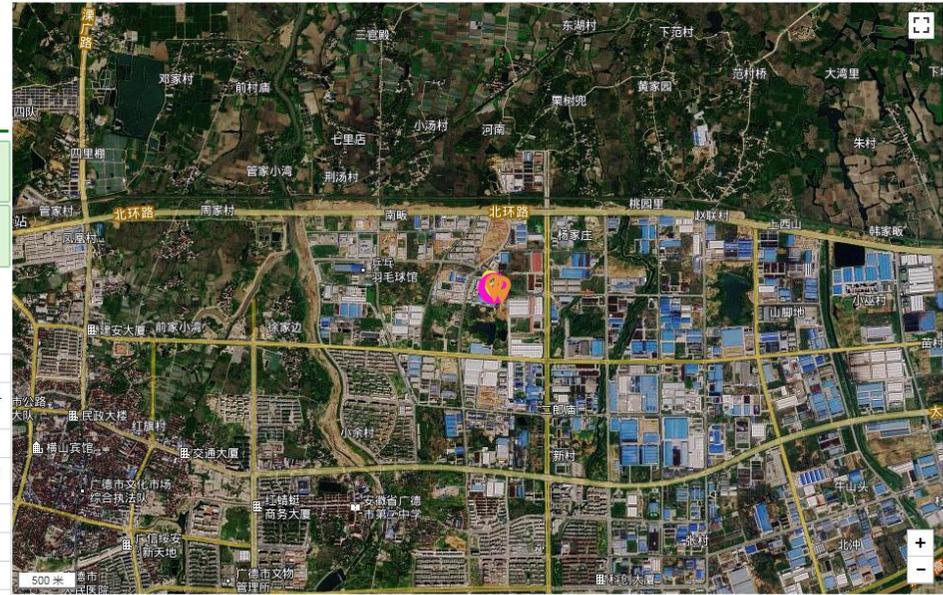
排污许可证正本
排污许可证副本



许可证编号	业务类型	版本	办结日期	有效期限
913418225830076764001V	申领	1	2019-12-06	2019-11-18 至 2022-11-17
913418225830076764001V	重新申请	2	2022-07-01	2019-11-18 至 2024-11-17

	大气污染物排放信息		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自行监测要求
	执行(守法)报告要求		信息公开要求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其他许可内容				

主要污染物类别：	废气,废水
大气主要污染物种类：	丙酮,二甲基甲酰胺(DMF),挥发性有机物,汞及其化合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林格曼黑度,N,N-二甲基甲酰胺,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排放规律：	有组织,无组织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2-2008
废水主要污染物种类：	化学需氧量,氨氮(NH3-N),总磷(以P计),pH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废水污染物排放规律：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规律,且不属于非周期性规律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
排污权使用和交易信息：	/



- 生产经营场所点位:
 废水-主要排放口:
- 大气-主要排放口:
 废水-一般排放口:
- 大气-一般排放口:

执行报告

附件 6：固废处置承诺书

项目固废处置承诺书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本单位后期运行实际产生的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将完全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年修改）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修订）中的规定严格执行，特此承诺！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7：检测报告

 CW37-04/A1 171212050704	 顺诚达 环境检测
<h2>检 测 报 告</h2> <h3>Test Report</h3>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408041
委托单位 Client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Detection Category	验收检测
报告日期 Report Date	2022 年 04 月 15 日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Anhui SCD Environment Monitoring Co.,LTD 检测专用章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242200 电话（传真）：0563-6091569	

声 明

1. 本报告未盖“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4.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5.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6.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7.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8. 若项目左上角标注“*”，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单位 CMA 认证范围内，由分包支持服务方进行检测。



公司名称: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
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总机: 0563-6091569
传真: 0563-6091569
网址: <http://www.ahscd.com>
E-mail: scdhjjc@163.com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第 1 页 共 14 页

表 (一) 项目概况说明

受检单位 Inspected Unit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长安路 96 号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陈先生	电话 Telephone	18056957788
采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2.04.08-2022.04.09	分析日期 Analyst Date	2022.04.09-2022.04.14
采样人员 Sampling Personnel	喻从亮、陈望旺、周成龙、沈探洋、刘松、许平昌		
检测目的 Objective	对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Testing Content	详见表 (三)		
检测方法及仪器 Detection Method and Instrument	详见表 (二)		
检测结果 Testing Result	详见表 (四)~表 (七)		
编制:			
审核:			
签发:			
	 检测单位盖章: 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 年 04 月 15 日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第 2 页 共 14 页

表 (二) 检测方法 & 仪器

名称	废气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m ³)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颗粒物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修改单	20	LF-3000 恒温恒湿箱	SCDYQ108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1.0	LF-3000 恒温恒湿箱	SCDYQ108
总悬浮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修改单	0.001	LF-3000 恒温恒湿箱	SCDYQ108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	G5 气相色谱仪	SCDYQ035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0.07	G5 气相色谱仪	SCDYQ035
二氧化硫	HJ 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测试仪	SCDYQ176 SCDYQ095
氮氧化物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测试仪	SCDYQ176 SCDYQ095
丙酮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糠醛比色法	2μg/5ml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名称	废水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L)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测定范围 0-14	PHBJ-260F 便携式 pH 计	SCDYQ209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	HCA-100 COD 标准消解器	SCDYQ039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0.5	LRH-150 生化培养箱、JPB-607A 型便捷式溶解氧	SCDYQ187 SCDYQ188 SCDYQ038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悬浮物	GB 11901-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4	FA1003 分析天平、DHG-9070A 电热鼓风干燥箱	SCDYQ020 SCDYQ023
名称	噪声检测依据	—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HS560C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SCDYQ211
		—	HS6020A 型噪声校准仪	SCDYQ213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厂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第 4 页 共 14 页

表 (四) 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4.08		生活污水出口 1★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1	7.1	7.2	7.2
氨氮	mg/L	12.3	13.0	13.8	13.1
化学需氧量	mg/L	117	123	132	12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4.2	36.2	38.2	34.2
悬浮物	mg/L	52	48	59	62
采样日期: 2022.04.09		生活污水出口 1★			
样品状态		微浑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1	7.2	7.1	7.2
氨氮	mg/L	13.6	14.0	14.2	13.4
化学需氧量	mg/L	128	134	122	116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6.2	34.2	35.2	33.2
悬浮物	mg/L	55	63	60	57
以下空白					
备注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 第 5 页 共 14 页

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生物质锅炉废气出口 9①		监测项目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4.08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1257		
测点排气温度	°C	95.2	95.5	95.9
含氧量	%	14.1	13.8	13.7
测点排气速度	m/s	8.2	8.3	8.4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662	2691	2723
颗粒物	mg/m ³	7.9	8.6	8.3
折算浓度	mg/m ³	13.4	14.7	13.2
排放速率	kg/h	0.021	0.023	0.023
二氧化硫	mg/m ³	9	10	11
折算浓度	mg/m ³	15	17	18
排放速率	kg/h	0.024	0.027	0.030
氮氧化物	mg/m ³	13	12	15
折算浓度	mg/m ³	22	20	24
排放速率	kg/h	0.035	0.032	0.041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第 6 页 共 14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天然气锅炉废气出口 10◎		监测项目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4.08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1257		
测点排气温度	°C	100.9	101.9	101.5
含氧量	%	4.2	4.3	4.2
测点排气速度	m/s	8.3	8.5	8.1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662	2710	2584
颗粒物	mg/m ³	5.3	5.7	6.1
折算浓度	mg/m ³	5.3	5.7	6.1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6	0.016
二氧化硫	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	mg/m ³	<3	<3	<3
排放速率	kg/h	<0.008	<0.008	<0.008
氮氧化物	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	mg/m ³	<3	<3	<3
排放速率	kg/h	<0.008	<0.008	<0.008
以下空白				
备注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第 7 页 共 14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有机废气焚烧炉废气出口 11①		监测项目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丙酮、非甲烷总烃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4.08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5027		
测点排气温度	°C	165.1	165.6	165.8
含氧量	%	13.1	13.3	13.2
测点排气速度	m/s	10.8	10.9	11.0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1860	11979	12014
颗粒物	mg/m ³	6.7	7.2	7.6
折算浓度	mg/m ³	15.4	16.5	17.5
排放速率	kg/h	0.079	0.086	0.091
二氧化硫	mg/m ³	4	5	4
折算浓度	mg/m ³	9	12	9
排放速率	kg/h	0.047	0.060	0.048
氮氧化物	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	mg/m ³	<7	<7	<7
排放速率	kg/h	<0.036	<0.036	<0.03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2	0.42	0.36
折算浓度	mg/m ³	1.20	0.97	0.83
排放速率	kg/h	0.006	0.005	0.004
丙酮	mg/m ³	0.9	0.8	0.9
折算浓度	mg/m ³	2.1	1.8	2.1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0	0.011
备注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第 8 页 共 14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生物质锅炉废气出口 9②		监测项目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4.09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1257		
测点排气温度	°C	94.3	94.7	95.0
含氧量	%	13.5	13.7	13.6
测点排气速度	m/s	8.4	8.4	8.5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763	2750	2767
颗粒物	mg/m ³	8.6	7.9	9.0
折算浓度	mg/m ³	13.8	12.6	14.4
排放速率	kg/h	0.024	0.022	0.025
二氧化硫	mg/m ³	10	12	8
折算浓度	mg/m ³	16	19	13
排放速率	kg/h	0.028	0.033	0.022
氮氧化物	mg/m ³	12	10	13
折算浓度	mg/m ³	19	16	21
排放速率	kg/h	0.033	0.028	0.036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第 9 页 共 14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天然气锅炉废气出口 10◎		监测项目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4.09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1257		
测点排气温度	°C	101.7	101.9	102.1
含氧量	%	4.1	4.2	4.2
测点排气速度	m/s	8.8	8.7	8.2
标态排气量	m ³ /h	2789	2772	2606
颗粒物	mg/m ³	6.1	5.4	6.5
折算浓度	mg/m ³	6.1	5.4	6.5
排放速率	kg/h	0.017	0.015	0.017
二氧化硫	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	mg/m ³	<3	<3	<3
排放速率	kg/h	<0.008	<0.008	<0.008
氮氧化物	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	mg/m ³	<3	<3	<3
排放速率	kg/h	<0.008	<0.008	<0.008
以下空白				
备注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第 10 页 共 14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有机废气焚烧炉废气出口 11◎		监测项目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丙酮、非甲烷总烃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2.04.09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²	0.5027			
测点排气温度	°C	163.2	163.5	163.9	
含氧量	%	13.4	13.2	13.1	
测点排气速度	m/s	10.9	10.9	10.9	
标态排气量	m ³ /h	12064	12044	12016	
颗粒物	mg/m ³	7.5	7.1	6.7	
折算浓度	mg/m ³	18.1	16.4	15.4	
排放速率	kg/h	0.091	0.086	0.080	
二氧化硫	mg/m ³	4	5	4	
折算浓度	mg/m ³	10	12	9	
排放速率	kg/h	0.048	0.060	0.048	
氮氧化物	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	mg/m ³	<7	<7	<7	
排放速率	kg/h	<0.036	<0.036	<0.03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0	0.38	0.34	
折算浓度	mg/m ³	1.20	0.87	0.78	
排放速率	kg/h	0.006	0.005	0.004	
丙酮	mg/m ³	0.9	0.9	0.8	
折算浓度	mg/m ³	2.2	2.1	1.8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1	0.010	
备注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第 11 页 共 14 页

表 (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4.08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区东侧 1O	厂区西南侧 2O	厂区西侧 3O	厂区西北侧 4O	
气象参数	气温	°C	18~29	18~29	18~29	18~29
	气压	kPa	101.8~101.9	101.8~101.9	101.8~101.9	101.8~101.9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0~1.1	1.0~1.1	1.0~1.1	1.0~1.1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0.134	0.301	0.317	0.401
			0.167	0.334	0.384	0.351
			0.201	0.350	0.401	0.368
			0.184	0.368	0.367	0.417
丙酮	mg/m ³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车间东侧 5O	车间西南侧 6O	车间西侧 7O	车间西北侧 8O	
气象参数	气温	°C	18~29	18~29	18~29	18~29
	气压	kPa	101.8~101.9	101.8~101.9	101.8~101.9	101.8~101.9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1.0~1.1	1.0~1.1	1.0~1.1	1.0~1.1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7	0.59	0.66	0.65
			0.46	0.50	0.49	0.64
			0.62	0.59	0.56	0.57
			0.46	0.60	0.56	0.57
备注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第 12 页 共 14 页

续表 (六) 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4.09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厂区东侧 1O	厂区西南侧 2O	厂区西侧 3O	厂区西北侧 4O	
气象参数	气温	°C	15~26	15~26	15~26	15~26
	气压	kPa	101.6~101.7	101.6~101.7	101.6~101.7	101.6~101.7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2.0~2.1	2.0~2.1	2.0~2.1	2.0~2.1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0.150	0.284	0.384	0.401
			0.200	0.334	0.367	0.417
			0.167	0.301	0.400	0.351
			0.134	0.351	0.317	0.334
丙酮	mg/m ³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车间东侧 5O	车间西南侧 6O	车间西侧 7O	车间西北侧 8O	
气象参数	气温	°C	15~26	15~26	15~26	15~26
	气压	kPa	101.6~101.7	101.6~101.7	101.6~101.7	101.6~101.7
	风向	—	东风	东风	东风	东风
	风速	m/s	2.0~2.1	2.0~2.1	2.0~2.1	2.0~2.1
	天气状况	—	晴	晴	晴	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80	0.97	1.00	1.00
			0.95	1.05	1.06	1.04
			0.98	1.02	1.07	1.01
			0.98	1.06	1.05	0.95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 第 13 页 共 14 页

表(七) 噪声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2.04.08			
环境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1.1m/s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检测结果 等效声级 LeqdB (A)	
				昼间	夜间
1	项目区东侧 1▲	厂界噪声	16:50~16:51 22:04~22:05	58.4	47.8
2	项目区南侧 2▲	厂界噪声	16:56~16:57 22:12~22:13	58.7	47.6
3	项目区西侧 3▲	厂界噪声	17:04~17:05 22:23~22:24	59.4	50.5
4	项目区北侧 4▲	厂界噪声	17:12~17:13 22:33~22:34	58.6	46.3
采样日期		2022.04.09			
环境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2.1m/s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检测结果 等效声级 LeqdB (A)	
				昼间	夜间
1	项目区东侧 1▲	厂界噪声	16:42~16:43 22:09~22:10	57.6	46.9
2	项目区南侧 2▲	厂界噪声	16:49~16:50 22:17~22:18	58.4	47.0
3	项目区西侧 3▲	厂界噪声	17:56~17:57 22:26~22:27	60.4	48.2
4	项目区北侧 4▲	厂界噪声	17:03~17:04 22:34~22:35	56.8	46.0
以下空白					
备注		噪声检测 1min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传真): 0563-6091569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20408041

页码 (Page) : 第 14 页 共 14 页

附图:检测点位图



布点说明:○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为废水检测点;▲为噪声检测点。

报告结束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漂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传真): 0563-6091569



161212050600

CW37-04/A5



安徽恩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nhui Ence Testing Technology Co.,Ltd.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AHEC 第[202204057]号

项目名称: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例行监测

(盖章)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声 明

- 1、无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时检测报告无效；涂改、增删或骑缝处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时检测报告无效。
- 2、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CMA）的检测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仅供参考。
- 3、本次检测结果仅对本批次采集样品负责；委托方自行采集样品和送样的，本检测报告仅对来样负责。
- 4、委托方如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以自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5、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进行保密义务。
- 6、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 7、当参数测定值小于方法检出限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记为ND；对于生活饮用水，当测定值低于测定方法最低检测质量浓度时，以所用分析方法的最低检测质量浓度报告测定结果。如 $< 0.005\text{mg/L}$ 或 0.02mg/L 等。



名称: 安徽恩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庐阳区耀远路兴庐科技工业园2号楼5层
电话: 0551-65637160
邮政编码: 230031

安徽恩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EC 第[202204057]号

第 1 页 共 6 页

项目名称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溧路西亚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受检单位	/	受检单位地址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孙陶 15212733667	采样人员	/
收样日期	2022 年 4 月 11 日	检测日期	2022 年 4 月 13 日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N,N-二甲基甲酰胺； 有组织废气：N,N-二甲基甲酰胺。		
检测依据	详见报告第 2 页		
检测设备	详见报告第 2 页		
检测结果	详见报告第 3 至 5 页		
检测结论	详见报告		
备注	/		

编制：  2022 年 4 月 15 日

审核：  2022 年 4 月 15 日

批准：  2022 年 4 月 15 日

检测机构盖章



安徽恩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EC 第[202204057]号

第 2 页 共 6 页

报告说明

检测类型	参数	方法标准号	检测仪器	检出限
空气和废气	N,N-二甲基甲酰胺	《环境空气和废气 酰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HJ 801-2016	液相色谱仪 (FL2200) /AHEC-J-004	无组织: 0.02mg/m ³ ; 有组织: 0.1mg/m ³

安徽恩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AHEC 第[202204057]号

第 3 页 共 6 页

一、环境空气和废气（无组织）

收样日期	检测日期	样品数量
4月11日	4月13日	32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参数 N,N-二甲基甲酰胺 (mg/m ³)
1-1-1	A202204057-1	0.22
1-1-2	A202204057-2	0.23
1-1-3	A202204057-3	0.16
1-1-4	A202204057-4	0.13
2-1-1	A202204057-5	0.18
2-1-2	A202204057-6	0.20
2-1-3	A202204057-7	0.11
2-1-4	A202204057-8	0.12
3-1-1	A202204057-9	0.18
3-1-2	A202204057-10	0.20
3-1-3	A202204057-11	0.23
3-1-4	A202204057-12	0.13
4-1-1	A202204057-13	0.18
4-1-2	A202204057-14	0.19
4-1-3	A202204057-15	0.21
4-1-4	A202204057-16	0.22

安徽恩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EC 第[202204057]号

第 4 页 共 6 页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参数 N,N-二甲基甲酰胺 (mg/m ³)
1-2-1	A202204057-20	0.21
1-2-2	A202204057-21	0.21
1-2-3	A202204057-22	0.14
1-2-4	A202204057-23	0.14
2-2-1	A202204057-24	0.19
2-2-2	A202204057-25	0.18
2-2-3	A202204057-26	0.13
2-2-4	A202204057-27	0.12
3-2-1	A202204057-28	0.18
3-2-2	A202204057-29	0.19
3-2-3	A202204057-30	0.13
3-2-4	A202204057-31	0.19
4-2-1	A202204057-32	0.18
4-2-2	A202204057-33	0.18
4-2-3	A202204057-34	0.23
4-2-4	A202204057-35	0.22

安徽恩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EC 第[202204057]号

第 5 页 共 6 页

二、环境空气和废气 (有组织)

收样日期	检测日期	样品数量
4 月 11 日	4 月 13 日	6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参数 N,N-二甲基甲酰胺 (mg/m ³)
12-1-1	A202204057-17	42.4
12-1-2	A202204057-18	36.5
12-1-3	A202204057-19	37.6
12-2-1	A202204057-36	42.1
12-2-2	A202204057-37	40.7
12-2-3	A202204057-38	39.8

安徽恩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EC 第[202204057]号

第 6 页 共 6 页

附件: 质控信息统计表

表 1 加标回收率试验结果记录表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标准样品 编号	加标浓度	检测结果		加标回 收率	结果评价	检测人员
					样品	加标样品			
2022.4.13	N,N-二甲 基甲酰胺	空白	76400035	20.0mg/L	ND	19.7mg/L	98.5%	合格	程鸿浩

——报告正文结束——

二、总结报告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 执行情况总结报告

项 目 名 称 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
建 设 单 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林英荣
联 系 人 陈伟福
联 系 电 话 18056957788
邮 政 编 码 242200
邮 寄 地 址 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长安路以东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长安路以东
行业主管部门或隶属集团	广德市经信局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改扩建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2012 年 11 月 16 日经广德市经信委项目备案（广信经[2012]97 号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2013 年 05 月 30 日通过了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广环审[2013]70 号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河南蓝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单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施工单位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0
环保投资（万元）	120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3.06
建设项目竣工日期	2014.07
建设项目投入试生产（试运行）日期	2014.07

表二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实际执行情况	备注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	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	/
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	<p>做好自动涂布机烘干过程中所挥发的有机溶剂气体污染防治工作,按环评要求对涂布烘干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用管道收集后送废气焚烧炉通过对废气进行焚烧方式进行处理,有机废气经焚烧装置处理后达《报告书》所述标准要求后通过 15m 排气筒外排。</p> <p>做好导热油炉燃煤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对导热油炉要按环评要求配套建设喷淋式碱水膜脱硫除尘设施,使导热油炉废气外排达《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标准要求。按环评要求,本项目在开发区管道式天然气接通后要及时将燃煤油炉改为燃气油炉。</p> <p>优化涂布生产车间布局,采取通风措施,安装排气扇对涂布线无组织外排的有机废气排放符合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标准函所提排放标准限值要求。</p>	<p>①涂胶、固化废气经 1 套蓄热式焚烧炉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 1# 排气筒排放;。</p> <p>②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 1 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30m 高的 2# 烟囱排放;</p> <p>③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 1 根 8m 高的 3# 烟囱排放;</p>	/
	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按《报告书》要求,项目生活污水采取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汇入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预处理达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纳管排入污水处理厂,经其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无量溪河	/
	本项目边角料不合格产品经分类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部门,综合利用,没炸作为铺路或者建筑材料,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有机溶剂废桶,由具有	一般固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废油(HW08)、废化学品包装桶(HW49)、废活性炭	/

	回收资质的生产厂家回收	(HW49)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 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 厂房隔声、优选设备、优化布局， 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对产噪设备和生产车间采取有效的 厂房隔声、优选设备、优化布局， 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
其他相关环 保要求	做好厂区地面防渗防腐工作。按规 范设置1个200m ³ 事故应急池	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 为200m ³ 。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 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 02-341822-2022-039-L）	

注：表二中建设单位对照环评及其批复，就项目设计、施工和试运行期间的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予以介绍。

表三 环境保护执行总体结论

一、建设项目工程变更的情况				
类别	环评能力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设施	燃煤锅炉	生物质锅炉和天然气锅炉（备用）	对项目能源进行替换减少项目污染物排放、提高项目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否
废气	燃煤废气拟采用1套喷淋式碱水膜脱硫除尘器处理净化后合并由2#排气筒35m高空排放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1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30m高烟囱排放；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经1根8m高烟囱排放		否

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废水

建设项目排水体制实行雨污分流，外排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预处理达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纳管排入污水处理厂，经其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无量溪河。

项目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1。

表1 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或措施	排放去向	尾水去向
生活废水	宿舍、食堂	pH、COD、氨氮、SS、BOD ₅	化粪池	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	无量溪河

2、废气

本项目废气包括生产过程涂胶、固化、锅炉燃烧等生产过程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和未收集组织排放的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①涂胶、固化废气经1套蓄热式焚烧炉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1#排气筒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DMF、丙酮、NMHC。

②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1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1根30m

高的 2# 烟囱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

③ 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 1 根 8m 高的 3# 烟囱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段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SO₂、NO_x、DMF、丙酮、NMHC。公司优化通风和加强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2

表 2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气筒编号
有机焚烧废气	涂胶、固化、焚烧炉	颗粒物、SO ₂ 、NO _x 、DMF、丙酮、NMHC	有组织	蓄热式焚烧炉+30m 烟囱	1#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	生物质锅炉	颗粒物、SO ₂ 、NO _x	有组织	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15m 排气筒	2#
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	天然气锅炉	颗粒物、SO ₂ 、NO _x	有组织	8m 烟囱	3#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风机、输送机、集棉机、分条机等工序生产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厂房隔声、优化布局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表 3 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	等效声级 dB (A)	设备位置	拟采取的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涂布机	8 台	70-75	生产车间内部	墙体隔声、减振	15-20
配料系统	2 台	80-85	生产车间内部	墙体隔声、减振	15-20
锅炉	1 套	75-80	生产车间内部	墙体隔声、减振	15-20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

(1) 一般固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弃包装物收集后外售，脱硫泥渣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危险废物：废油（HW08）、废包装桶（HW49）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

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表 4 固废产生量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	产生源	种类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去向
一般固废	生产	边角料	20	收集后回用生产
		不合格产品	5	
		废弃包装物	15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30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	生产	废油 (HW08)	0.8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转运处置
		废化学品包装桶 (HW49)	1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00m³。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2-039-L）

三、建设项目施工建设情况、环保设施和措施执行情况等信息公开情况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的执行总结情况）

已网上公示，见附图

四、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的环保投诉、环保违法行为的情况

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未存在环保投诉和环保违法行为。

五、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执行的总体结论

本项目所涉及的环境保护设施均已安装完毕，

1、废水

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外排口废水中 pH 值、SS、COD、NH₃-N、BOD₅ 浓度两日均值分别为 7.1~7.2、13.8mg/L、125mg/L、35.7mg/L、59mg/L 均满足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有组织废气

①涂胶、固化废气经 1 套蓄热式焚烧炉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 1#排气筒排

放项目 1#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安徽省大气办关于印发《安徽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皖大气办[2020]2 号）的通知中相关要求；DMF 排放浓度满足《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2-2008）表 5 标准要求限值；NMHC 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排放限值要求

②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 1 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30m 高的 2#烟囱排放；经验收监测数据表明：项目 2#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特别排放限值。

③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 1 根 8m 高的 3#烟囱排放；经验收监测数据表明：项目 3#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特别排放限值。

3、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分别为 0.402mg/m³，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的排放限值，DMF 最高浓度点值<0.2mg/m³，满足《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2-2008）表 6 中的规定，车间周边外 NMHC 最高浓度点值 1.07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标准要求。

4、噪声

厂界噪声共检测 4 个点位，各测点昼间噪声测点最大值为 60.4dB（A），夜间噪声测点最大值 50.5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5、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

（1）一般固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弃包装物收集后外售，脱硫泥渣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危险废物：废油（HW08）、废包装桶（HW49）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类别	产生源	种类	产生量（t/a）	处理处置去向
一般固废	生产	边角料	20	收集后回用生产
		不合格产品	5	
		废弃包装物	15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30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	生产	废油（HW08）	0.8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转运处置
		废化学品包装桶（HW49）	1	

6、环境风险

本项目已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00m³。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2-039-L）。

7、结论

本项目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选址合理，建设及管理规范，各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到位并能有效运转，通过检测数据及现场查看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承诺书

承 诺 函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按照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我公司（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为积极推动年产1000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 一、 保证提供的全部材料真实、完整、准确；
- 二、 积极配合提供开展验收现场核查和技术审查的现场条件；
- 三、 积极配合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 四、 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如因我公司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或者不配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影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将承担一切后果，并接受相应法律责任追究。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验收意见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 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06 月 18 日，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广德市经济开发区长安路以东（北纬 N：30°54'21.02" 东经 E：119°27'10.15"）。项目购置生产设备，目前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完成。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 年 11 月 16 日经广德市经信委项目备案（广信经[2012]97 号），2013 年 01 月 16 日，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河南蓝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3 年 05 月 30 日通过了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广环审[2013]70 号，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06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07 月建成。2019 年 12 月 06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18225830076764001V）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1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6.0%。

（四）验收范围

年产 1000 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生产设施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类别	环评能力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
----	------	--------	------	--------

				变动
生产设施	燃煤锅炉	生物质锅炉和天然气锅炉（备用）	对项目能源进行替换没减少项目污染物排放、提高项目废气污染物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否
废气	燃煤废气拟采用1套喷淋式碱水膜脱硫除尘器处理净化后合并由2#排气筒35m高空排放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1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30m高烟囱排放；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经1根8m高烟囱排放		否

项目以上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公司实施“雨污分流”，外排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预处理达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纳管排入污水处理厂，经其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无量溪河。

（二）废气

1、有组织废气

①涂胶、固化废气经1套蓄热式焚烧炉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1#排气筒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DMF、丙酮、NMHC。

②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1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1根30m高的2#烟囱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

③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1根8m高的3#烟囱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工段未经完全收集的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DMF、丙酮、NMHC。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生产系统、生产装置机械运转噪声产生的机械噪声，公司通过优选设备、厂房隔声、优化布局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外环境影响。

（四）固体废物

(1) 一般固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弃包装物收集后外售，脱硫泥渣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危险废物：废油（HW08）、废化学品包装桶（HW49）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五) 事故应急

项目设置事故应急池一座，容积为 200m³。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外排口废水中 pH 值、SS、COD、NH₃-N、BOD₅ 浓度两日均值分别为 7.1~7.2、13.8mg/L、125mg/L、35.7mg/L、59mg/L 均满足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

①涂胶、固化废气经 1 套蓄热式焚烧炉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 1#排气筒排放项目 1#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安徽省大气办关于印发《安徽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皖大气办[2020]2 号）的通知中相关要求；DMF 排放浓度满足《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2-2008）表 5 标准要求限值；NMHC 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排放限值要求

②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 1 套阻火器+多管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30m 高的 2#烟囱排放；经验收监测数据表明：项目 2#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特别排放限值。

③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 1 根 8m 高的 3#烟囱排放；经验收监测数据表明：项目 3#排气筒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特别排放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周界外最高浓度点值分别为 0.402mg/m³，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的排放限值，DMF 最高浓度点值<0.2mg/m³，满足《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

物排放标准》（GB21902-2008）表 6 中的规定，车间周边外 NMHC 最高浓度点值 1.07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标准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界外昼间和夜间噪声最大值分别为 60.4dB（A），夜间噪声测点最大值 50.5dB（A），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1）一般固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弃包装物收集后外售，脱硫泥渣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危险废物：废油（HW08）、废包装桶（HW49）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5、风险应急

项目建设 1 座 200 立方米事故应急池，并按要求编制完成了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02-341822-2022-039-L）

6、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排放总量颗粒物：0.4776t/a、SO₂：0.3372t/a、NO_x：0.2300t/a、VOCs：0.024t/a，本项目无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现场核查情况，结合验收监测报告表及相关台账资料等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 1、及时重新申报排污许可证。
- 2、规范项目固废暂存场所，并加强管理。

七、验收人员信息

附后。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18 日

五、会议名单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议签到表						
公司名称: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杨建明	龙泰电子	副总	330125197201304811	18056957788	
成员	周建付	龙泰电子	总工	33012519691028533X	18010816755	
	周华	龙泰电子	主任	34052319820922001X	13665639946	
	王红	安徽康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3412221960021834	18756328606	
专家组	张兴忠	宣城市研究所(退休)	总工	3425101196011020279	1396553338	
	计顺刚	宣城国家储备中心	工程师	34252919800729281X	18956305335	
	余才辉	安徽省宣城市生态环境中心	工程师	342501198609304419	18956305373	

评审时间: 2022.6.18

六、后续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2022年07月15日，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平方半固化片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结合验收监测报告表及相关台账资料等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并提出后续要求2条：

1、及时重新申报排污许可证。

我公司已于2022年7月1日完成排污许可证重新申报审批。(详见P58~59)；

2、规范项目固废暂存场所，并加强管理。

项目已规范危废暂存场所管理，地面防腐防渗、危险废物入库，张贴标识标签。(详见P52)

广德龙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15日